

证券代码：833526

证券简称：北林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## 北京林大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龚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徐军因公外出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王晓武因公外出缺席，委托董事张东代为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全资子公司向北京银行借款及公司提供担保与反担保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公司业务需要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林大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拟向北

京银行借款 6,000.00 万元。借款期限 1 年，借款利率在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40%。并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公司为上述担保事宜提供反担保，并以自有房产（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8 号楼-1 至 5 层 101，房权证海字第 446274 号）为上述担保事宜提供抵押反担保。

同时，公司为上述借款向北京银行提供担保，并以自有房产（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8 号楼-1 至 5 层 101，房权证海字第 446274 号）提供抵押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个人原因不发表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北京北林科技园有限公司签订<借款合同>补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北京北林科技园有限公司在 2015 年签署了 3 份《借款合同》，总金额为 350 万元。现拟在原《借款合同》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合同，将原《借款合同》项下的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将原《借款合同》项下的借款利率变更为年利率 6%，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。补充合同以最终签署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个人原因不发表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北京北林先进生态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<借款合同>补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北京北林先进生态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在 2015 年签署了 3 份《借

款合同》，总金额为 150 万元。现拟在原《借款合同》基础上签订补充合同，将原《借款合同》项下的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将原《借款合同》项下的借款利率变更为年利率 6%，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。补充合同以最终签署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个人原因不发表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北京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<借款合同>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北京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拟签署《借款合同》。北京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公司未支付的 2013 年度已分配利润共计人民币 2,083.5 万元向公司提供借款，用于公司日常经营。借款期限从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6%。合同以最终签署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个人原因不发表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<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与北京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《〈房屋租赁合同〉补充协议》，原合同租赁期限变更为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止。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止，房屋租金按照每月 28.57 万元（含税）（即每年 342.8 万元计算）支付；自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止，

房屋租金按照第一年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，年租金 360 万元(含税)，第二年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，年租金 640 万元（含税）计算。各项条款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次董事会审议议案，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，现提议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林大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林大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7 日